

深化路长制改革 让郑东颜值更美

郑东新区召开干人大会动员凝聚全区之力 深化路长制改革 让城市颜值更美

城市不仅要满足人们的基本生存,还要满足人们对品质生活的向往,像绣花一样精细地管理城区,一直是郑东新区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。日前,郑东新区召开深化路长制改革推进城市管理大整治大提升动员大会,从路长制的所思所想所行动为出发点,提出要进一步凝聚共识,把握核心要点,以路长制为抓手推进城市管理大整治大提升,加快推进城市管理的精细化、精准化和智慧化,提高城市管理的运行效率和服务质量,展现东区城市管理新风貌。记者 马燕 通讯员 李盼/文 周常剑/图



建设“郑中心”需要城区更精美

在郑东新区深化路长制改革推进城市管理大整治大提升动员大会上,坚定不移推进以“路长制”为载体的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和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,为群众营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,增强群众幸福感和舒适度,成为一种责任和使命。

优美的城市环境是吸引客商投资兴业的制胜法宝。会议认为,近年来,郑东新区能够成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最亮丽的名片,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对城市管理的高标准、严要求,持续发力,久久为功。郑东新区的市场主体平均每年都新增2万家以上,许多企业入驻东区,客商来东区参观考察,看中的就是这里良好的生态环境,并由此坚定布局中原、投资郑州的信心和决心。

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是人民安居乐业的前提条件。会议认为,近年来,随着区位优势显现、城市承载能力的提升、产业培育力度的加大,郑东新区的人口集聚速

度明显加快,对于城市管理水平有了更高的要求。坚持更高标准,打造具备与最高幸福感相匹配的城市管理水平,为群众营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,增强群众幸福感和舒适度,成为一种责任和使命。

优美的城市环境是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必然要求。会议提出,在全力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先导区、示范区、核心区进程中,郑东新区以深化路长制改革为契机,完善机制,创新方法,强化举措,在探索推进以路长制为核心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方面,做了许多开创性工作,取得了一定成绩。但还存在着城市管理手段不够先进、管理主体分散、管理机制不活等突出问题,需要以大路长制的实施为契机,以更大的气魄,更硬的手腕,更强的机制,更铁的作风,推动城市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。



破难题让“路长制”落地生根

路长制能不能落地生根?能不能真正发挥促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的重大作用?郑东新区有所思考,会议认为,要从三方面问题统筹考虑,推进路长制落地生根,开枝散叶。

框架怎么搭?核心是要解决好顶层设计,使路长与城市管理的需要相匹配。要坚持分级推进、因路制宜的原则,根据道路在整个交通体系中的地位,对主干道路、重要的区域性道路、一般道路要采取不同的工作方案,在此基础上要结合道路整治的难易程度,对于问题多、难度大的,要提高相应道路在路长制中的地位。对于跨度大、整治难度大的主干道路要探索大路长与路

段长相结合的工作模式,在明晰权责的基础上,加强道路整治的统筹协调,更好地发挥路长效用。

路长怎么选?要统筹考虑不同道路的城市管理需要与干部责权情况,选好路长,最大限度地发挥路长的核心作用。坚持领导带头,对于地位重要的主干道路,管委会班子成员将带头担任大路长,做到统率调度各方,充分发挥在城市管理的中流砥柱作用。各办事处的书记、主任要带头担任各自辖区重要道路的路长,其他重要道路要从班子成员、科级干部、站所长队伍中逐级选取,要把最精干的力量用到城市管理最需要的地方,使路长真正成为城市管理中的一面

旗帜。

人员力量怎样整合?核心是要以路长为核心,凝聚动员多方面力量,真正构建起共建共治共享的工作格局。概括来讲,需要“路长负总责”,路长是以道路为中心的城市管理的核心,对城市管理负有主体责任;“多员共担当”,保洁队员、绿化人员、城市管理协管员等,在路长的统筹指挥调度下,要共同参与,群力群治;“部门做保障”,交警、工商、食药监等相关行业管理部门,根据路长协调高度,积极参与,充当城市管理主力军;“社会齐动员”,调动道路沿线的门店、商户、大型公共单位,以及社区群众参与城市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推进城市管理大整治大提升

城市管理水平,事关城市形象、事关群众生活、事关发展环境。会议下发《郑东新区深化路长制改革推进城市管理大整治大提升实施方案》,从组织上加强领导、工作上务实求效,持续深化“路长制”管理体制改革,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,着力构建责任明确、协调有序、监管严格、规范长效的街面问题发现和处置机制,努力打造安全、整洁、有序、文明的城市环境。

《方案》明确,此次实施范围为:郑东新区列入郑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“路长制”工作考核范围的所有路段。

《方案》提出,以三大方面为重点,推动工作有序进行。

一是建立大路长模式,统筹协调各方力量。将辖区内所有道路

按交通功能和服务功能分为主干道路、重要道路和一般道路,主干道路由管委会班子成员担任大路长,重要道路由乡(镇)办事处主要领导担任大路长,一般道路由乡(镇)办事处副科级以上干部担任大路长。建立调度平台,以大路长为核心,统筹调配道路沿线城管协管员、巡防队员、执法队员、交警、食药监、工商、民政、消防等行政资源,环卫工、绿化工、市政工、沿街商户等社会资源,形成带动各方力量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二是建立“五好十差道路”评比机制,考核结果“双公示”。完善原有“路长制”工作考核办法,建立“五好十差道路”评比制度,采取定期综合考评与不定时暗访抽查相结合方式,将道路交通、市政环卫、

绿化管养、沿街商户管理等情况全部纳入考评,综合运用无人机航拍等手段,分别拍摄留存“好、差道路”的影像资料。坚持每12天评比公布一次“五好道路”和“十差道路”名单,开展一次集中讲评,公开播放好、差道路视频。同时,在网站和媒体上进行公开曝光道路名单及“十差道路”突出问题、路长姓名。

三是建立健全激励机制,调动工作积极性。对连续2次被评为“五好道路”的,优先选派相应路长到省内外先进地区学习考察城市管理经验;对连续2次被评为“十差道路”的,对相应路长进行黄牌警告并全区通报;对连续3次或累计4次被评为“十差道路”的,对路长启动问责程序。